

# 相關委員會

## 事務組相關委員會

### ▶ 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

#### 1 任務：

1. 訂定各種車輛之出入、行車、停車、收費、違規處理等相關辦法。
2. 審定各種停車證之發放數量。
3. 規劃並監督停車空間、行車路線、交通號誌、交通標誌及停車設施之設置。
4. 裁決交通違規處罰案件之申訴事項。
5. 其他與交通管理相關事項。

#### 2 重要決議事項：

##### 104 年 2 月 2 日召開第 14 屆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

1. 有關配合鹿鳴雅舍拆除，同意刪除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三十五點第三項內容，並提送 104 年 3 月 24 日第 285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2. 有關擬縮短廢棄自行車保管期限乙案，經委員會建議將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二十一之一點第一項「廢棄自行車」字樣修正為「廢棄物」，第二十三點「廢棄自行車」字樣修正為「經依第二十一之一點視為廢棄物者」，提送 104 年 3 月 24

日第 285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104 年 7 月 16 日召開第 14 屆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

1. 有關辦理校總區汽車停車證者，僅得選擇一處地下停車場跨停乙案，原則通過，辦理校總區車證得跨停僅一處地下停車場，另第三區（含以上）跨停者需另行申辦，其跨停時段應依原申請車證時段一致，停車辦證費用得享校總區車證半價優惠。另辛亥停車場剛啟用使用率偏低，為提高其停放使用率，如第二、三區跨停選擇辛亥停車場得享免費設定，本次活動先試辦一年，屆時依校內各停車場辦證及停放使用率，再予以調整前揭事項等相關事宜。
2. 配合本校財務管理處修正「國立臺灣大學接受捐贈致謝辦法」，調整校園交通管理要點內容乙案，同意修正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八點第三項內容，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3. 同意修正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三十四點第二項內容，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4. 有關本校李教授擬申請辦理登記 2 台以上備用車乙案，依現行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十一點規定辦理，以一人一車一證為原則，僅能乙輛備用車備驗，故本案申請不予通過。
5. 有關大型重型機車停放校園外圍平面機車停車場乙案，因大型重型機車之停車位及收費係為比照小汽車之規定，惟配合校園政策，大型重型機車仍禁止進入校園，建議修正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三十四點第一項第四款內容，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 ► 受保護樹木工作小組委員會

#### 1 任務：

審查校園各項工程基地及景觀改善案如有列管受保護樹木之保護暨移植復育需求者，通過本小組委員會審查後，再提送相關主管機關。

#### 2 重要決議事項：

1. 104 年 1 月 17 日：生物電子資訊教學研究大樓（發揚樓）新建工程基地染褐根病樹木處理。
2. 104 年 2 月 12 日：本校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輻射科學暨質子治療中心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保護暨移植與復育計畫」第 2 次審查。

## 保管組相關委員會

### ▶ 校園校舍空間分配小組

#### 1 任務：依其設置辦法第四條

本小組就下列事項提供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及總務處參考及審核：

1. 對校園校舍空間之分配予以審核，並提出建議。
2. 對各單位申請興建校舍之容積、座落及優先秩序，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

#### 2 重要決議事項：

本年度未召開會議，無決議事項。

### ▶ 校產維護專案小組

#### 1 任務：專案簽准成立小組，審議本校及附設單位校產案。

#### 2 重要決議事項：

104 年 1 月 30 日、4 月 20 日及 11 月 26 日三次會議討論提案計 14 件。

### ▶ 文化性資產清查工作小組

#### 1 任務：

為避免本校文化資產流失，建立文化資產之清查與保管，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文化性資產清查作業要點」。

#### 2 重要決議事項：

本年度未召開會議，無決議事項。

### ▶ 珍貴動產不動產評審委員會

#### 1 任務：

依其設置要點第五點規定本會之任務為審議所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認定、取得、保管、維修、減少等事宜。

#### 2 重要決議事項：

本年度未召開會議，無決議事項。

### ▶ 教職員宿舍委員會

#### 1 任務：依其組織及議事規則第四點規定本會任務如下

1. 宿舍興建或管理維護之計畫。
2. 興建資金之籌劃。
3. 研擬與本校教職員宿舍之分配、調整有關之辦法及規範。
4. 校長或校務會議交議事項。

#### 2 重要決議事項：

##### 104 年 4 月 16 日召開 10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

經校長推舉吳委員立群擔任主任委員並獲出席委員一致同意，決議為活化宿舍之利用，加強宿舍之轉換效率，原則同意訂定配住年限為 15 年，且各類宿舍配住年限併計不超過 25 年，自教育部核定後一年後實施，並加強說明。另優先分配加計點數原則以加計 20 點予以規劃。

##### 104 年 8 月 21 日召開 104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

修正通過「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單房間職務宿舍分配及收費要點」、「多房間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 104 年 12 月 14 日召開 104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事項：

通過修正本校「多房間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教職員多房間職務宿舍收費要點」、「單房間職務宿舍分配及收費要點」、「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教職員宿舍公約」等，修正內容簡述如下：

1. 多房間、單房間職務宿舍管理費之收費標準，自 105 年 1 月 1 起，新借用人之宿舍管理費調整為每坪每月新臺幣 500 元，無屋齡折扣。現行宿舍管理費計算若有小數時，採四捨五入進位方式，以整數計算之。
2. 依據教育部 104 年 2 月 9 日臺教秘(一)字第 1040015685 號函，多房間、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年限修正為 15 年，且各類宿舍借住期間合併計算以不超過 25 年為限，不溯及既往。
3. 現行之單房間及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因懲罰性賠償金偏低，無嚇阻作用，以致

屢有延遲還舍之情形，爰修正懲罰性賠償金計算基準及倍數，以維護宿舍分配之公平正義。

4. 增訂已配住宿舍之借用人，又獲分配其他宿舍時，其原配宿舍之還舍期限及逾期之罰則。
5. 依據 104 年 12 月 8 日本校行政團隊會議第 91 次會議紀錄附帶決議，新進教師職務宿舍自 105 年 2 月 1 日起（含未到期配住人）配住期間以 3 年為限，以延攬優秀教師，協助其生活安定。

## 經營管理組相關委員會

### ▶ 商標使用管理委員會

#### 1 任務：依國立臺灣大學商標使用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本會任務如下

1. 本校商標權益保護及策略規劃。
2. 本校商標註冊及申請變更、移轉、授權或維護事項之審議。
3. 有關商標授權爭議事項之審議。
4. 本校技術移轉涉及商標使用相關事項之審議。
5. 其他相關事宜。

#### 2 重要決議事項：

104 年 12 月 17 日召開 10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

請管理單位提供本校校友較多的國家或地區，例如：馬來西亞、新加坡、香港及澳門等，各國或地區商標註冊所需經費供委員參考後再行決議。

### ▶ 紀念品管理委員會

#### 1 任務：

1. 本校紀念品之發展策略規劃。
2. 審議本辦法第三條有關紀念品之設計圖稿、樣品或立體模型、商品包裝及行銷計畫等。
3. 審議本校紀念品開發及管理相關事宜。

#### 2 重要決議事項：

104 年 3 月 9 日召開 10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

審核通過校內單位（學生社團：消費性產品市場行銷社；行政單位：總務處文書組）及校外授權廠商（采豐、酷鎊、野馬）開發設計紀念品。

**104 年 6 月 12 日 104 年第 2 次會議（書面審查）決議事項：**

審核通過授權廠商（酷鎊）開發設計紀念品。

**104 年 9 月 25 日 104 年第 3 次會議（書面審查）決議事項：**

1. 審核通過校內單位（學生社團：學生會、材料工程學系；行政單位：總務處文書組、圖書館、學務處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及校外授權廠商（采豐、酷鎊）開發設計紀念品。
2. 本校員工消費合作社授權契約將於本年 12 月底屆滿，提出續約申請，經過半數委員同意依照相同條件辦理授權簽約。

**104 年 10 月 6 日第 2875 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

經國際處與財務處提請通案直接授權一級單位自主管理製作販售紀念品，經本次會議決議廢止紀念品開發及管理辦法（廢止紀念品管理委員會）並修改授權紀念品製作銷售管理要點。

## 駐衛警察隊相關委員會

### ▶ 駐衛警察評審委員會

#### 1 任務：

1. 落實駐衛警察之勤務工作，並期使其考成、獎懲等能公正、公平、公開，以激勵服勤士氣。
2. 駐衛警察平時服勤、品德之審核
3. 駐衛警察考成、獎懲、解雇之審核。
4. 駐衛警察考成、獎懲申訴案之評議
5. 其他有關駐衛警察勤務事宜。

#### 2 重要決議事項：

**105 年 1 月 14 日召開 104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

1. 6 件員警獎勵案同意核備。
2. 通過 3 件員警獎懲案。
3. 104 年度員警年終考成案。